

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了提升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公司计划在保证资金安全和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短期理财。具体事宜如下：

（一）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为单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或同等价值外币)。

（二）投资品种

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如固定收益类产品或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及无担保债券的投资。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得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具体投资品种按照上述原则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由财务部具体操作。

（三）投资期限

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四）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决策情况

（一）决策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时该议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 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细化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在不

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计划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二）购买股票、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持有稳健的投资态度，一般情况下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购买股票及银行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定期评估理财效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或调整理财策略，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2）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财务部将根据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

四、备查文件

《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